个人信用报告

报告编号: 2017080300004283886253 查询时间: 2017.08.02 16:49:50 报告时间: 2017.08.03 10:34:20

姓名: 骆滨儒 证件类型: 身份证 证件号码: ***********6119 已婚

信贷记录

这部分包含您的信用卡、贷款和其他信贷记录。金额类数据均以人民币计算,精确到元。

信息概要

信用卡 购房贷款 其他贷款 账户数 未结清/未销户账户数 3 1 3 发生过逾期的账户数 0 0 0 发生过90天以上逾期的账户数 0 0 为他人担保笔数 0 0

逾期记录可能影响对您的信用评价。

购房贷款,包括个人住房贷款、个人商用房(包括商住两用)贷款和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。

发生过逾期的信用卡账户,指曾经"未按时还最低还款额"的贷记卡账户和"透 支超过60天"的准贷记卡账户

信用卡

从未逾期过的贷记卡及透支未超过60天的准贷记卡账户明细如下:

- 1.2016年3月16日平安银行信用卡中心发放的贷记卡(人民币账户)。截至2017年7月,信用额度10,000,已使用额度0。
- 2.1993年12月24日中国农业银行乐山市分行发放的准贷记卡(人民币账户)。截至2017年6月,信用额度2,000,透支余额0。
- 3.2002年12月11日中国工商银行乐山市分行发放的贷记卡(人民币账户),截至2009年1月已销户。
- 4.2013年1月29日中国工商银行乐山市分行发放的准贷记卡(人民币账户)。截至2013年1月,信用额度0,尚未激活。

购房贷款

从未逾期过的账户明细如下:

1. 2014年11月20日中国工商银行乐山市分行发放的280,000元(人民币)个人住房贷款,2029年11月20日到期。截至2017年7月,余 额246,574。

其他贷款

从未逾期过的账户明细如下:

- 1. 2016年10月17日中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发放的100,000元(人民币)个人消费贷款,2019年10月31日到期。截至2017年6月,余额 82,232。
- 2. 2015年12月10日中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发放的110,000元(人民币)个人消费贷款,2018年12月31日到期。截至2017年6月,余额62,551。
- 3. 2015年12月11日平安银行成都分行发放的110,000元(人民币)其他贷款,2018年12月11日到期。截至2017年7月,余额59,429。
- 4.2008年3月13日四川峨眉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放的50,000元(人民币)农户贷款,2009年3月已结清。

公共记录

系统中没有您最近5年内的欠税记录、民事判决记录、强制执行记录、行政处罚记录及电信欠费记录。

查询记录

这部分包含您的信用报告最近2年内被查询的记录。

机构查询记录明细

编号	查询日期	查询操作员	查询原因
1	2017年7月25日	平安银行/**WEIJUAN	贷后管理
2	2017年6月14日	平安银行信用卡中心/*DXT	贷后管理
3	2017年6月7日	华夏银行/h*zhgy	信用卡审批
4	2017年6月7日	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/1*00*08	贷款审批
5	2017年6月6日	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/*ystem-*hq	保前审查
6	2017年4月14日	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/xinb*o	保前审查
7	2016年10月17日	中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/cfc_*x*1	贷款审批
8	2016年9月13日	中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/*fc*fx01	贷后管理
9	2016年5月25日	平安普惠融资担保有限公司/*udeng*r	贷款审批
10	2016年2月20日	平安银行信用卡中心/SP*T	信用卡审批
11	2015年12月10日	平安银行成都分行/*HENGPEIPEI4*6	贷款审批
12	2015年12月9日	中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/cf*_f*01	贷款审批
13	2015年10月21日	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/*cjc*fjr_huangwen	贷款审批

本人查询记录明细

		O A VX	
编号	查询日期	查询操作员	查询原因
1	2017年6月5日	本人	本人查询(互联网个 人信用信息服务平台)
2	2017年4月5日	本人	本人查询(互联网个 人信用信息服务平台)
3	2017年1月3日	本人	本人查询(互联网个 人信用信息服务平台)
4	2016年12月8日	中国人民银行峨眉山市支行/PBC5111*1_che*I	本人查询(临柜)
5	2016年6月3日	中国人民银行乐山市中心支行/PBCs*ls_lei*ue001	本人查询(临柜)
6	2016年5月26日	中国人民银行峨眉山市支行/PBC5*1*81_ccy	本人查询(临柜)

说明

- 1. 除查询记录外,本报告中的信息是依据截至报告时间个人征信系统记录的信息生成,征信中心不确保其真实性和准确性,但承诺在信息汇总、加工、整合的全过程中保持客观、中立的地位。
- 2. 本报告仅包含可能影响您信用评价的主要信息,如需获取您在个人征信系统中更详细的记录,请到当地信用报告查询网点查询。信用报告查询网点的具体地址及联系方式可访问征信中心门户网站(www.pbccrc.org.cn)查询。
- 3. 您有权对本报告中的内容提出异议。如有异议,可联系数据提供单位,也可到当地信用报告查询网点提出异议申请。
- 4. 本报告仅供您了解自己的信用状况,请妥善保管。因保管不当造成个人隐私泄露的,征信中心将不承担相关责任。
- 5. 更多咨询,请致电全国客户服务热线400-810-8866。